## 项目采购需求

一、技术需求

**（一）租赁基本情况**

1. 设备名称：可控震源。

2. 设备数量：1台。

3. 租赁期限：80天（以实际使用天数为准）。

4. 时间区间：2023年6月-8月。

**（二）需满足的技术要求**

★1. 能够与Node-X节点式地震仪相匹配，有效获取高质量的野外地震数据。

★2. 能够适应柴达木盆地马海地区盐碱地、雅丹地貌等复杂地表条件和新疆南疆喀什地区乡镇道路。

★3. 有效探测深度不低于1km，反射地震工作量不低于25km。

★4. 有效探测深度不低于2km，反射地震工作量不低于11km。

★5. 前接式转向方式，4x4全轮液压驱动。

★6. 能够提供震源作业控制、同步精度和低畸变输出。

★7. 峰值出力不低于140kN（P波），重锤质量不低于2000kg，整车质量不低于15t。

8. 扫描频带宽度1—250Hz。

**注：不满足或低于技术指标1-7项的，投标无效。**

**（三）需满足的服务要求**

1. 租赁费用包含可控震源基础费用、操作员费用、往返工区板车托运费用、食宿费用。

2. 配备的仪器操作员需熟悉可控震源工作流程及操作使用。

3. 出租方必须能够及时处理并解决可控震源现场工作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如需维修维护或更换可控震源，时间不得超过2天，所产生的费用由出租方承担。

4.工作区位置

工作区位于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茫崖市冷湖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疏勒县草湖镇。

**（四）其他要求**

1. 可控震源操作员要对所做项目的数据信息进行严格保密。

2. 可控震源工作过程中所消耗的油料费用由需求方承担。

3. 可控震源板车托运的接车及还车地点由需求方根据工作安排指定。

4. 本项目投标报价需填报投标总价及单价，投标总价为80天\*单价，总价参与投标报价得分计算，最终按实际使用天数\*单价进行最终结算。